

# 郑州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郑减办〔2019〕4号

---

## 郑州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转发《河南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9年国际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减灾委有关成员单位：

现将《河南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19年国际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豫减办发〔2019〕1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开展国际减灾日活动，围绕“加强韧性能力建设，提高灾害防治水平”主题，加大宣传力度，并按照通知要求做好防灾减灾科普宣传“七进”活动、综合减灾（安全）示范社区创建、灾害防治能力重点工程等工作。

附件：河南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19年国际减

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豫减办发〔2019〕1号）



郑州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9月30日印发

# 河南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豫减办发〔2019〕1号

---

## 河南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做好2019年国际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人民政府、济源示范区管委会，省减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2019年10月13日是第30个国际减灾日，按照《国家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19年国际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减灾办发〔2019〕14号）精神，2019年国际减灾日确定的主题是：加强韧性能力建设，提高灾害防治水平。为切实增强全社会抵御灾害的韧性能力，做好国际减灾日有关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围绕活动主题，组织开展防灾减灾活动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发表重要讲话和作出重要指示，全面阐述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新定位、新理念、新要求。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省委召开常委会议，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关于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部署落实措施。省政府建立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研究、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协同推进全省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省减灾委各成员单位、各地减灾委员会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组织开展国际减灾日活动，突出“加强韧性能力建设，提高灾害防治水平”主题，大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以及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安排部署，采取有效举措，增强社会公众风险意识，营造全民参与防灾减灾的良好氛围。

## 二、加大防灾减灾科普宣传“七进”活动力度，普及防灾减灾知识技能

做好防灾减灾科普宣传“七进”（进企业、进学校、进机关、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公共场所）活动。针对公众防灾减灾意识不强、自救互救能力不足，省减灾委各成员单位、各地减灾委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等传统媒体和“两微一端”等新媒体，结合国际减灾日等节点组织做好气象水文灾害、地质地

震灾害、生态环境灾害等各类自然灾害以及生产生活安全知识和防范应对措施的科学普及和宣传教育，充分发挥科技馆、科普教育基地、青少年科技活动场所和各类防灾减灾科普教育基地的科普教育作用，向社会公众尤其是中小學生、社区居民、务工人员、工矿企业职工等普及灾害风险知识和自救互救技能，因地制宜组织开展灾害事故预警、应急指挥、人员疏散和搜救、群众生活救助、伤员救治、物资调运、信息共享、社会力量参与等演练活动，切实提升全民防灾减灾意识。

### 三、加强基层综合减灾能力建设，提高基层抵御灾害能力

加强基层综合减灾能力建设，提高基层抵御灾害能力，是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基本保障。省安委会和省减灾委印发了《关于深入开展河南省综合减灾（安全）示范社区创建工作的通知》，省减灾委制定了《河南省自然灾害会商研判监测预警信息报送工作暂行办法》。省减灾委各成员单位、各地减灾委员会要按照各自的职责，认真推动基层综合减灾能力建设，通过开展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和省级综合减灾（安全）社区创建，统筹现有防灾减灾救灾资源和力量，努力提升社区应急管理和综合防灾减灾能力，减少安全事故和灾害事故影响。各级减灾委要加强会商研判，做好分级预警，发挥应急广播、手机、高音喇叭等作用，及时、准确发布灾害预警信息。

### 四、统筹推进灾害防治能力重点工程，提升基础设施承灾能

力

为扭转城市高风险、农村不设防的不利现状，认真落实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精神，不断提升全社会自然灾害防治水平，当前我省正在谋划实施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程为首的九项重点工程，省减灾委各成员单位、各地减灾委员会要根据各自的职责及早谋划本级本部门的重点工程，同时要做好当前农村危房改造、中小学校校舍加固、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等工作。

附件：国家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19年国际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



2019年9月29日

# 国家减灾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国减办发〔2019〕14号

---

## 国家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9年国际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

国家减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减灾委员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减灾委员会:

今年10月13日是第30个国际减灾日,主题是“加强韧性能力建设,提高灾害防治水平”,强调加强基层综合减灾能力建设,加大防灾减灾科普宣传教育力度,提升学校、医院、居民住房、基础设施等设防水平,切实增强全社会抵御灾害的韧性能力。为做好今年国际减灾日各项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突出“加强韧性能力建设,提高灾害防治水平”主题,积极开展防灾减灾活动**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定位新要求。2018年10月10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专题研究提高我国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问题。会议强调,加强自然灾害防治关系国计民生,要建立高效科学的自然灾害防治体系,提高全社会自然灾害防治能力,为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国家安全提供有力保障。各成员单位、各地减灾委员会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组织开展今年国际减灾日宣传教育活动,突出“加强韧性能力建设,提高灾害防治水平”主题,大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以及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安排部署,营造全民参与防灾减灾的良好氛围。

## 二、统筹推进自然灾害防治重点工程,提高基础设施承灾能力

城乡设防水平低,是当前我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突出短板。尤其是广大农村和贫困地区灾害多发频发,经常造成道路、电力、通信、供水、卫生、教育等基础设施损坏,导致基本公共服务中断,并影响抢险救援、生活救助和恢复重建工作的正常开展。提高基础设施承灾能力,降低因灾损毁程度,也是联合国仙台减灾框架的重要目标之一。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针对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明确提出推动实施九项重点工程,不断提升全社会自然灾害防治水平。各有关成员单位、各地减灾委员会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进一步抓紧抓实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



重点工程各项工作,建设韧性城乡,提高基础设施承灾能力。要加快今年受灾损毁基础设施的修复和倒损民房的重建,加大农村危房改造、中小学校校舍加固、多灾易灾县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等工作力度,提高抗灾设防水平。

### 三、加强基层综合减灾能力建设,提高基层抵御灾害能力

加强基层综合减灾能力建设,提高基层抵御灾害能力,是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基本保障。各有关成员单位、各地减灾委员会要加强基层灾害监测预警能力建设,提高灾害监测能力。通过应急广播、手机、高音喇叭、鸣锣吹哨、逐户通知等方式,提高灾害预警信息发布的准确性、时效性和公众覆盖面,着力解决灾害预警“最后一公里”问题。要加强各类防灾减灾救灾资源统筹和力量整合力度,推动应急救援资源下沉,支持和推动地方深入开展全国综合减灾示范县和示范社区创建等工作,夯实基层减灾工作基础。

### 四、加大防灾减灾科普宣传教育力度,提高全民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

针对公众防灾减灾意识不强、自救互救能力不足,各有关成员单位、各地减灾委员会要结合国际减灾日等节点组织开展防灾减灾科普宣传教育和应急演练活动,进一步面向社会公众普及洪涝、台风、地震、风雹、地质、森林草原火灾、生物、生态环境、海洋等各类灾害以及生产安全、火灾、燃气泄漏等事故的知识和防范应对基本技能,推动防灾减灾科普宣教进教材和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公共场所,不断扩大宣传覆盖

面。在灾害频发多发地区,组织群众经常性开展应急救护技能培训 and 逃生避险演练,熟练掌握应急避险知识和自救互救技能。

### 五、发挥统筹指导和综合协调作用,做好当前灾害防御工作

当前,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总体仍处于较高水平,部分地区在秋季台风、洪涝和地质灾害等方面,仍面临较大风险和挑战;部分地区的旱情仍在发展,森林草原火险等级很高。各地减灾委员会要充分发挥统筹指导和综合协调作用,切实做好台风、洪涝、滑坡、泥石流、森林火灾等灾害防御和应急处置,以优异成绩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国家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9月26日印发

承办单位:监测减灾司 经办人:李 峥 电话:83933474 共印60份



---

河南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9月29日印发

---